

# 2019

## 中期報告



**港華燃氣有限公司**  
**Towngas China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083)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陳永堅(主席)

黃維義(行政總裁)

何漢明(公司秘書)

紀偉毅(營運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慕智

李民斌

關育材

### 授權代表

陳永堅

何漢明

### 公司秘書

何漢明

### 審核及風險委員會

李民斌(主席)

鄭慕智

關育材

### 薪酬委員會

鄭慕智(主席)

李民斌

關育材

陳永堅

### 提名委員會

陳永堅(主席)

鄭慕智

李民斌

關育材

###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北角

渣華道363號23樓

電話 : (852) 2963 3298

傳真 : (852) 2561 6618

股份代號 : 1083

網址 : [www.towngaschina.com](http://www.towngaschina.com)

###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SMP Partners (Cayman) Limited

Royal Bank House – 3rd Floor

24 Shedden Road

P.O. Box 1586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 股份登記處香港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M樓

### 股份過戶處香港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舖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 目錄

	頁數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
其他資料	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15
簡明綜合損益表	16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1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18
簡明綜合股本變動表	2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4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經營回顧

2019年上半年，集團合共銷售56.19億立方米燃氣，躍升14%。集團總客戶數目達1,303萬戶，比去年年底新增40萬客戶。當中工業售氣量錄得32.09億立方米，較2018年同期增長16%，其售氣量佔集團總售氣量的57%，商業售氣量錄得9.64億立方米，同比增長11%，其售氣量佔集團總售氣量的17%，而民用售氣量則同比增長11%至14.46億立方米，佔集團總售氣量的26%。公司股東應佔稅後溢利為7.56億港元，較去年同期穩健增長達14%。每股基本盈利為26.89港仙，較去年同期上升12%。

### 營業額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管道燃氣和相關產品銷售業務之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上升19%至56.19億港元，主要由於集團積極推廣以天然氣替代煤，並取得理想成果。本期間整體綜合售氣量達16.94億立方米，較2018年同期增加15%。燃氣接駁業務本期間之接駁費收入為8.93億港元，較2018年同期增加4%，同期新增綜合接駁客戶達20萬戶。

### 新項目發展

集團繼續大力推動分布式能源項目的發展進程，於今年內已增加了四個分布式能源項目，項目分別位於安徽省馬鞍山經濟技術開發區南區、河北省唐山市灤州經濟開發區化工園區、河南省鄭州市新密銀基國際旅遊度假區，以及廣東省深圳市。以上項目5年後天然氣等值用氣量可達8,000萬立方米，與毗鄰的集團燃氣和分布式能源項目，在市場、氣源及政策等方面具備區域協同效應。連同過去已成立的10個項目，集團現已共擁有14個分布式能源項目。

此外，集團亦於年內成立了一間工程建設施工及項目管理公司 — 卓裕(廣東)工程建設有限公司(「卓裕廣東」)。作為集團發展工程施工業務之平台，卓裕廣東將能快速整合集團旗下工程施工公司資源，加快項目公司的發展速度，提高集團對工程建設管理之效能。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主要包括集團在成都燃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燃氣」)及南京公用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公用」)之投資。成都燃氣及南京公用均以公平值列賬，兩者之公平值變動於期內確認至其他全面收益。

### 或有負債

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 財務狀況

集團一直採取審慎的財務資源管理政策，維持適當水平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充裕的信貸額度，以應付日常營運及業務發展需要，同時將借貸控制在健康水平。

於2019年6月30日，集團之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為102.17億港元，其中38.18億港元為在一年內到期之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63.81億港元為期限介乎一年至五年之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1,800萬港元為期限超過五年之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在利率安排上，其中56.84億港元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以定息計息，集團其餘45.33億港元借貸以浮息計算。有關借貸年期及利率安排，為集團提供穩健的財務資源及穩定的利息成本。由於集團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內地，大部份交易、資產及負債按人民幣記賬，因此集團之非人民幣存款及借貸會就人民幣之匯率變動承受外匯風險。期內由於人民幣匯率變動，集團記入匯兌收益6,800萬港元。於期末集團之借貸中78.15億港元為人民幣借貸，其餘24.02億港元以港幣及美元為主，此等非人民幣借貸均已作人民幣對沖，以減低外匯風險。除上述借貸外，旗下合資企業向集團提供1.01億港元之人民幣定息短期貸款。集團期內持有之多份外幣掉期合約、外幣期權合約

及外幣利率掉期合約為非人民幣銀行貸款對沖匯兌風險，有關的其他財務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淨變動虧損為7,600萬港元。於2019年6月30日，集團並無提供任何資產抵押。集團於本期末之負債比率(即淨負債相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加淨負債之比率)則為33.4%。

於2019年6月30日，集團之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定期存款合計20.03億港元，當中99%為人民幣資產，其餘主要為港幣及美元。

於2019年6月30日，集團已取得而未動用信貸額度為66.57億港元。

集團營運及資本支出之資金來自業務營運之現金收入、內部流動資金及銀行融資安排。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加上未動用之銀行信貸額度，因此能夠保持穩健的資金流動性，具有充足的財務資源以應付履約、營運及業務投資需求。

### 信貸評級

穆迪維持港華燃氣之發行人評級為「Baa1」，評級展望為「穩定」。標準普爾亦維持港華燃氣之長期企業信貸評級在「BBB+」，評級展望為「穩定」。該等評級反映了信貸評級機構對集團穩健業務及信貸記錄之認同。

### 中期股息

董事會經考慮公司的股息政策後，於2019年8月19日的董事會會議上決議不派發中期股息(2018年：無)。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9年6月30日，集團僱用22,101名僱員，其中99%在中國內地工作。集團按員工之個別表現、工作性質和職責來釐定薪酬，並為員工提供在職培訓及完善福利，包括醫療及退休計劃、年終獎金及其他獎勵。集團亦鼓勵員工工作息有序，工作與生活平衡，並持續優化工作環境，讓員工盡展所長，為集團作出貢獻。

## 企業社會責任

2019年，港華燃氣再度獲選為恒生可持續發展企業指數系列成份股，而集團已連續8年獲此殊榮，足證港華燃氣在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三個範疇的表現卓越，克盡企業公民之責任，妥善平衡在環境、商業，以至社會層面的貢獻與表現。

港華燃氣自去年成立由最高管理層組成之「可持續發展委員會」，讓各部門協助推動及監察集團在健康與安全、社區參與、環境保護等範疇之表現。配合集團積極拓展環保項目的策略性方向，港華燃氣在2019年上半年推出以「減塑」為題的公益活動，號召旗下項目公司及員工減少使用吸管、餐盒等塑膠製成的一次性用品，並舉辦植樹及節能活動，藉此宣揚低碳的生活模式。截至6月30日，共有超過70家項目公司響應，逾2,200名義工參與其中，服務時數達11,000小時。

集團的標誌性社會福利計劃——「港華輕風行動」再下一城，將助學理念推廣至四川省巴中市平昌縣尖山小學，設立「港華愛心書庫」、翻新設施及搭建雨篷，並為師生們添置校服及球鞋等日用品，藉此改善下一代的學習環境。自「港華輕風行動」於2013年創辦以來，集團先後在四川省、江西省、安徽省、山東省、貴州省、遼寧省、廣東省、福建省及內蒙古自治區展開愛心助學活動。

為傳承中華民族傳統文化，構建鄰里和諧關係，逾70家項目公司響應由港華燃氣牽頭的第九屆「萬糴同心為公益」活動，適值端午佳節，號召員工及親友一同裹糴，再送予弱勢社群，而今年有近1,400名義工參與活動，包裹及送出的糴子逾36,700隻。

港華燃氣響應國家「安全生產月」的號召，在6月再度舉辦「HSE Walk 健安環萬里行」，與母公司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中華煤氣」）動員旗下逾140家項目公司，招募超過14,000名同事及親友於全國的業務所在地萬里同行，將集團在健康、安全及環保範疇所訂立的行業規範推而廣之。今年活動以「強化作業 誠行萬里」為主題，藉著活動重申集團「安全至上」的原則，例如集團旗下之安全委員會每年會展開兩次大型安全巡查，通過實地考察將業務存在的隱患消除，務求將安全風險降至最低，同時港華燃氣致力推動「誠信」文化，在公開、公平、公正的前題下，為市民提供優質服務，在提升社會信譽的里程上踏出重要一步。

## 展望

### 經濟環境

2019年伊始，中國經濟表現平穩，上半年國內生產總值增長6.3%。美國政府於2019年5月10日再次提高對中國商品加徵關稅稅率的決定，將為中國經濟增長增添壓力。隨著中美經貿關係局勢變化，人民幣兌美元匯率波幅加劇，惟美元利率政策預期有所變化，中國政府亦及時推出穩定匯率措施，因此預計匯率全年仍能保持在合理區間。

與此同時，中國政府繼續擴大對外開放和對內減費降稅的力度。2019年3月份，全國人民代表大會表決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將於2020年1月1日起正式實施，對外商投資全面實行准入前國民待遇加負面清單管理制度。將於2019年7月30日起實施的《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19年版)》之負面清單條目，已由此前的48條減至40條；在基礎設施領域，取消50萬人口以上城市燃氣、熱力管網必須由中方控股的限制，對外商開放力度明顯加大。

此外，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海關總署聯合發布《關於深化增值稅改革有關政策的公告》，決定自2019年4月1日起，增值稅稅率原來為16%的，下調至13%；原來為10%的，下調至9%。

上述舉措對經濟增長的拉動效應將逐步展現，推動全年經濟增長目標的實現。

### 天然氣市場化改革新進展

2019年3月，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員會審議通過《石油天然氣管網運營機制改革實施意見》，提出組建以國有大型油氣企業幹線管道為主體的國家管網公司，加快推進實現全國「一張網」的目標，提升管網營運能力和利用水平。



2019年5月，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改委」）、國家能源局發布新版《油氣管網設施公平開放監管辦法》，提出兩年內建立熱值計價體系，加強服務合同監管等具體措施，推動中游管網、液化天然氣接收站和地下儲氣庫等設施向第三方公平開放，促進國內天然氣行業全產業鏈協調發展，緩解國內天然氣區域性和季節性的供需矛盾，形成更為合理的市場化天然氣定價機制。

中國政府於近年一直大力推動內地天然氣之市場化改革，發改委分別於2017年公布了《關於加強配氣價格監管的指導意見》和於2019年6月發布了《關於規範城鎮燃氣工程安裝收費的指導意見》，這些政策分別為城市燃氣企業之配氣業務和工程安裝業務提出了回報率之設定建議，而管道燃氣終端用戶之銷售氣價和工程安裝費收費標準由當地物價局釐定。未來可能存在集團城市燃氣項目公司需要根據相關政策調整天然氣銷售氣價和工程安裝費收費標準之風險，對集團之營運及財務將帶來不明朗之影響。有見及此，管理層正積極關注及評估政策之改變並將採取適當措施應對潛在之風險。

有關燃氣工程安裝收費政策可能影響城市燃氣企業的短期收益；但長遠而言有利於在安全管理、品質保證和優質服務方面具有競爭優勢的企業，成為客戶優先之選。集團視優化燃氣工程安裝業務流程、控制安裝成本為關鍵管理課題，長期堅持相關研究部署，有信心在未來的市場競爭中佔優。

### **城市燃氣市場前景**

2019年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政府工作報告》將污染防治作為政府「三大攻堅戰」之一，提出要擴大藍天保衛戰成果，開展京津冀及周邊、長三角、汾渭平原大氣污染治理任務，加強工業、燃煤、機動車三大污染源治理。為期四年的第二輪中央環保督查亦正式啟動。

環保政策的持續和深入，為擴大天然氣利用提供了有利的市場環境。雖然上半年全國天然氣消費的同比增長速度有所放緩，但預期天然氣全年消費量仍能實現雙位數增長。隨著環保政策之推行，各地天然氣利用之需求和市場亦呈現不同特點。例如江蘇省正在大力推進《江蘇省「兩減六治三提升」專項行動實施方案》；陝西省西安市對《「鐵腕治霾·保衛藍天」三年行動計劃方案(2018-2020年)》進行了修訂，提出2019年底前對燃煤集中供熱站進行徹底清潔化改造等。

集團密切關注國內天然氣市場出現的新變化和新機遇，堅持市場深耕策略，通過深入開展綜合能源服務和分布式能源項目為客戶提供更高效率的能源服務。在取消城市燃氣和熱力管網投資控股比例限制後，外商投資將獲得更多國民待遇，「粵港澳大灣區」、「長三角區域一體化」等國家發展戰略亦將帶來更多業務發展機遇，城市燃氣市場將更為活躍和具有吸引力。

## **集團業務展望**

集團因應2019年國內天然氣市場的形勢，已及早進行策略部署。在上游氣源方面，穩步擴大進口液化天然氣，充分發揮集團母公司中華煤氣旗下的金壇地下儲氣庫之儲氣能力，補充冬季調峰用氣和降低氣源成本；在中游環節，積極推進金壇地下儲氣庫建設和集團管網互聯互通，尋找液化天然氣接收站合作項目；在下游市場，將工商市場開發策略升級為提供「綜合能源服務」策略，為用戶提供更多樣化的用能服務和更高效率的能源利用方案，集團旗下港華能源投資有限公司與清華大學於2019年4月份合作成立「清華—港華區域綜合能源規劃技術聯合研究中心」，將助力集團在綜合能源服務領域的技術領先地位。

集團的民用市場和延伸業務也在穩健拓展之中。名氣家正在推進對外戰略合作，藉此深入挖掘顧客價值，擴大延伸業務規模。集團於2019年5月成立的卓裕廣東，為內外部客戶提供城市燃氣工程項目等諮詢和顧問服務，拓展相關業務領域。以上策略行動將引領集團把握機遇，迎接挑戰，實現全年業務之良好發展。

## 其他資料

###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或淡倉

於2019年6月30日，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公司股份、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至第9分部須知會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須載入該條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 於股份的權益

公司名稱	董事姓名	身份	股份權益			權益總額	於30.06.2019 佔公司或其 任何相聯 法團已發行 股份數目的 概約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港華燃氣 有限公司	陳永堅	實益擁有人	3,881,901 (附註1)	-	-	3,881,901	0.14%
	黃維義	實益擁有人	3,075,000	-	-	3,075,000	0.11%
	何漢明	實益擁有人	1,089,034 (附註2)	-	-	1,089,034	0.04%
	關育材	實益擁有人	2,265,000	-	-	2,265,000	0.08%
中華煤氣	陳永堅	與配偶共同 持有的權益	322,697	-	-	322,697	0.00%
	何漢明	實益擁有人	50,532	-	-	50,532	0.00%
	關育材	實益擁有人及 配偶的權益	110,000	129,070	-	239,070	0.00%

附註：

1. 於2019年6月21日根據公司的以股代息計劃向公司提交選擇表格，選擇收取新股份以代替現金股息，並繼公司按其以股代息計劃於2019年7月4日配發99,332股新股份後，於本報告日期，陳永堅先生擁有3,881,901股公司股份之個人權益，相當於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的概約百分比0.14%。
2. 於2019年6月21日根據公司的以股代息計劃向公司提交選擇表格，選擇收取新股份以代替現金股息，並繼公司按其以股代息計劃於2019年7月4日配發27,866股新股份後，於本報告日期，何漢明先生擁有1,089,034股公司股份之個人權益，相當於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的概約百分比0.04%。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2019年6月30日，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概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其他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公司及聯交所的其他權益或淡倉。

### 購買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於期內的任何時間，公司、其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讓董事可藉購入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 主要股東

於2019年6月30日，除上文所披露的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權益外，根據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置存的主要股東登記冊所示，下列股東已知會公司，彼等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股份」）的相關權益及淡倉：

### 於股份的權益

股東名稱	身份	總股份權益	於30.06.2019 佔股份數目 的概約百分比
李兆基	彼所控制公司的權益	1,945,034,864 (附註1)	69.22%
Rimmer (Cayman) Limited (「Rimmer」)	信託人	1,945,034,864 (附註2)	69.22%
Riddick (Cayman) Limited (「Riddick」)	信託人	1,945,034,864 (附註2)	69.22%
Hopkins (Cayman) Limited (「Hopkins」)	彼所控制公司的權益	1,945,034,864 (附註2)	69.22%
恒基兆業有限公司 (「恒基兆業」)	彼所控制公司的權益	1,945,034,864 (附註2)	69.22%
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 (「恒基地產」)	彼所控制公司的權益	1,945,034,864 (附註2)	69.22%
Faxson Investment Limited (「Faxson」)	彼所控制公司的權益	1,945,034,864 (附註2)	69.22%
中華煤氣	彼所控制公司的權益	1,945,034,864 (附註3)	69.22%
Townga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中華煤氣國際」)	彼所控制公司的權益	1,777,488,912 (附註3)	63.26%
Hong Kong & China Gas (China) Limited (「中華煤氣(中國)」)	實益擁有人	1,777,488,912 (附註3)	63.26%
煤氣投資有限公司 (「煤氣投資」)	彼所控制公司的權益	167,545,952 (附註3)	5.96%
Planwise Properties Limited (「Planwise」)	實益擁有人	164,742,704 (附註3)	5.86%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Commonwealth Bank」)	彼所控制公司的權益	197,265,156 (附註4)	7.02%

附註：

1. Rimmer、Riddick及Hopkins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乃由李兆基博士擁有。李兆基博士因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被視為於下文附註2及3所載同一批1,945,034,86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Rimmer及Riddick各自作為全權信託的信託人，持有單位信託(「單位信託」)的單位權益。Hopkins作為單位信託的信託人，擁有恒基兆業的全部已發行普通股。恒基兆業有權在恒基地產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超過三分一的投票權。恒基地產透過其附屬公司(包括Faxson)有權在中華煤氣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超過三分一的投票權。Rimmer、Riddick、Hopkins、恒基兆業、恒基地產及Faxson各自因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被視為於下文附註3所載中華煤氣被視為擁有權益的同一批1,945,034,86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由於中華煤氣(中國)乃中華煤氣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而中華煤氣國際則為中華煤氣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中華煤氣國際及中華煤氣各自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被視為於中華煤氣(中國)所持有的1,777,488,91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此外，由於Planwise及Superfun Enterprises Limited(「Superfun」)乃煤氣投資的全資附屬公司，而煤氣投資則為中華煤氣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當彼等於2019年6月21日根據公司的以股代息計劃向公司提交選擇表格以選擇收取新股份代替現金股息時，煤氣投資及中華煤氣各自被視為持有167,545,952股股份，包括於(a) Planwise所持有的164,742,70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及(b) Superfun所持有的2,803,24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上述已包括享有該等新股份之權利。公司於2019年7月4日配發合共49,770,594股新股份予中華煤氣(中國)、Planwise及Superfun後，(i)中華煤氣、(ii)中華煤氣國際與中華煤氣(中國)、(iii)煤氣投資及(iv) Planwise於股份的權益概約百分比數目於2019年7月4日分別調整至(i) 67.76%、(ii) 61.92%、(iii) 5.84%及(iv) 5.74%。
4. Commonwealth Bank被視為擁有此等197,265,156股股份之權益，此等股份由Commonwealth Bank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擁有。本報告期後，於2019年7月4日，按公司的以股代息計劃獲配發合共4,594,057股新股份。Commonwealth Bank被視為擁有201,859,213股股份之權益，由Commonwealth Bank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擁有，相當於2019年7月4日股份數目的概約百分比7.03%。於2019年8月2日，Commonwealth Bank及其附屬公司Colonial First State Group Limited已完成將Colonial First State Global Asset Management業務出售予Mitsubishi UFJ Trust and Banking Corporation。該出售事項後，Commonwealth Bank不再持有股份的須具報權益，而Mitsubishi UFJ Financial Group, Inc.被視為擁有合共207,005,585股股份之權益，相當於2019年8月2日股份數目的概約百分比7.21%。

除本文所披露的股東外，各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於2019年6月30日有權於公司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5%或以上的投票權，並可實際指令或影響公司的管理。

###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淡倉

於2019年6月30日，公司並無獲告知任何主要股東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持有任何淡倉。

## 其他人士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6月30日，公司並無獲告知任何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持有權益或淡倉而須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規定記入由公司置存的登記冊內。

## 購買、出售或贖回公司之上市證券

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公司之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公司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0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證券之標準守則。經公司個別作出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均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

## 審核及風險委員會

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設立一個審核及風險委員會(「審核及風險委員會」)，負責檢討和監察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審核及風險委員會曾於2019年8月12日舉行會議，審閱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對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審閱。

##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更新董事之個人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董事之個人資料更新如下：

**陳永堅先生** 銅紫荊星章B.B.S., Hon.F.E.I., Hon.F.I.I.U.S., C.Eng., F.H.K.I.E., F.I.Mech.E., F.I.G.E.M., M.Sc.(Eng), B.Sc.(Eng)  
主席兼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陳先生於2019年4月11日獲委任為佛山市燃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

**黃維義先生** C.P.A.(CANADA), C.M.A., C.P.A.(HK), A.C.I.S., A.C.S., F.I.G.E.M., F.H.K.I.o.D., M.B.A.  
執行董事暨行政總裁

黃先生於2019年4月11日退任佛山市燃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之副董事長。

**何漢明先生** F.C.A., F.C.P.A., F.H.K.I.o.D., B.A.(Hons.)  
執行董事暨公司秘書

何先生於2019年7月17日獲選為香港總商會稅務委員會副主席。

**鄭慕智博士** GBM, GBS, OBE, JP  
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及風險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i) 鄭博士於2019年5月1日退任開達集團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ii) 鄭博士於2019年6月26日獲金融學院頒授院士榮銜。

**李民斌先生** JP, FCA, MBA, MA (Cantab)  
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及風險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i) 李先生於2019年7月1日獲委任為東亞銀行有限公司聯席行政總裁。

(ii) 李先生於2019年7月1日退任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交通意外傷亡援助諮詢委員會主席。





致港華燃氣有限公司董事會

## 引言

本核數師已審閱載於第16至48頁港華燃氣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截至2019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表、全面收益表、股本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及若干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當中有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本核數師的責任是根據審閱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的協定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此外別無他用。本核數師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本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向主要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並應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故不能令本核數師保證本核數師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本核數師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 結論

按照本核數師的審閱，本核數師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本核數師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9年8月19日

##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b>6,512,354</b>	5,584,184
總營業支出	4	<b>(5,625,207)</b>	(4,788,522)
		<b>887,147</b>	795,662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b>44,292</b>	(27,926)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b>172,443</b>	178,683
分佔合資企業業績		<b>192,211</b>	193,164
融資成本	5	<b>(190,187)</b>	(150,650)
除稅前溢利	6	<b>1,105,906</b>	988,933
稅項	7	<b>(253,781)</b>	(242,149)
期內溢利		<b>852,125</b>	746,784
應佔期內溢利：			
公司股東		<b>755,624</b>	663,445
非控股股東		<b>96,501</b>	83,339
		<b>852,125</b>	746,784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8		
— 基本		<b>26.89</b>	23.96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u>852,125</u>	<u>746,784</u>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後為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18,338)	(272,36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53,862	29,238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所得稅的相關項目	(13,469)	(7,310)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現金流量對沖：		
指定為現金流量對沖並計入對沖儲備之衍生工具之公平值淨變動	7,958	—
指定為現金流量對沖之衍生工具之公平值變動重新分類至損益	<u>(14,299)</u>	<u>—</u>
	<u>15,714</u>	<u>(250,441)</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867,839</u>	<u>496,343</u>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公司股東	775,517	423,058
非控股股東	<u>92,322</u>	<u>73,285</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867,839</u>	<u>496,343</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2019年6月30日

	附註	2019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b>16,563,423</b>	15,914,048
使用權資產	10	<b>826,836</b>	–
租賃土地		–	638,502
無形資產		<b>482,872</b>	492,669
商譽	11	<b>5,518,483</b>	5,522,253
聯營公司權益		<b>4,104,087</b>	4,009,196
合資企業權益		<b>2,735,626</b>	2,520,858
給予一間聯營公司貸款		<b>33,455</b>	11,159
給予合資企業貸款		<b>39,827</b>	39,85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b>434,476</b>	381,449
其他財務資產		<b>11,703</b>	–
		<b>30,750,788</b>	29,529,988
<b>流動資產</b>			
存貨		<b>586,015</b>	575,250
租賃土地		–	25,629
應收貨款、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	12	<b>1,684,192</b>	1,833,228
給予合資企業貸款		<b>276,383</b>	240,451
非控股股東欠款		<b>107,375</b>	105,168
其他財務資產		–	37,180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b>43,331</b>	56,225
銀行結餘及現金		<b>1,959,517</b>	1,611,487
		<b>4,656,813</b>	4,484,618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續)

於2019年6月30日

	附註	2019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流動負債</b>			
應付貨款、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14	2,345,473	2,079,926
合約負債		2,989,721	3,043,956
欠非控股股東款項		89,435	96,629
合資企業給予貸款		101,127	24,642
借貸 — 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15	3,817,600	2,783,581
租賃負債		19,730	—
其他財務負債		14,260	114,865
稅項		891,678	862,740
		<u>10,269,024</u>	<u>9,006,339</u>
<b>流動負債淨值</b>		<u>(5,612,211)</u>	<u>(4,521,721)</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25,138,577</u>	<u>25,008,267</u>
<b>非流動負債</b>			
借貸 — 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15	6,399,729	6,720,751
一名非控股股東給予貸款		18,878	—
租賃負債		40,648	—
其他財務負債		25,417	22,300
遞延稅項		504,523	495,900
		<u>6,989,195</u>	<u>7,238,951</u>
<b>資產淨值</b>		<u>18,149,382</u>	<u>17,769,316</u>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16	281,003	281,003
儲備		16,292,456	15,948,194
<b>公司股東應佔權益</b>		<u>16,573,459</u>	<u>16,229,197</u>
<b>非控股股東權益</b>		<u>1,575,923</u>	<u>1,540,119</u>
<b>整體股東權益</b>		<u>18,149,382</u>	<u>17,769,316</u>

## 簡明綜合股本變動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非控股股東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匯兌儲備	對沖儲備	一般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18年12月31日(經審核) 調整(附註2)	281,003	6,114,717	230,514	(16,277)	302,208	158,148	9,158,884	16,229,197	1,540,119	17,769,316
	-	-	-	-	-	-	(9,751)	(9,751)	-	(9,751)
於2019年1月1日(經重列)	281,003	6,114,717	230,514	(16,277)	302,208	158,148	9,149,133	16,219,446	1,540,119	17,759,565
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	-	(14,159)	-	-	-	-	(14,159)	(4,179)	(18,33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投資 之公平值變動	-	-	-	-	-	53,862	-	53,862	-	53,862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所得稅的相關項目	-	-	-	-	-	(13,469)	-	(13,469)	-	(13,469)
指定為現金流量對沖並計入對沖儲備之 衍生工具之公平值淨變動	-	-	-	7,958	-	-	-	7,958	-	7,958
指定為現金流量對沖之衍生工具之公平值 變動重新分類至損益	-	-	-	(14,299)	-	-	-	(14,299)	-	(14,299)
期內溢利	-	-	-	-	-	-	755,624	755,624	96,501	852,125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14,159)	(6,341)	-	40,393	755,624	775,517	92,322	867,839
轉撥	-	-	-	-	7,872	-	(7,872)	-	-	-
向公司股東派息	-	(421,504)	-	-	-	-	-	(421,504)	-	(421,504)
向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派息	-	-	-	-	-	-	-	-	(56,518)	(56,518)
	-	(421,504)	-	-	7,872	-	(7,872)	(421,504)	(56,518)	(478,022)
於2019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u>281,003</u>	<u>5,693,213</u>	<u>216,355</u>	<u>(22,618)</u>	<u>310,080</u>	<u>198,541</u>	<u>9,896,885</u>	<u>16,573,459</u>	<u>1,575,923</u>	<u>18,149,382</u>

## 簡明綜合股本變動表(續)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非控股 股東權益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匯兌儲備	一般儲備	投資重估 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17年12月31日(經審核)	276,869	6,226,762	1,060,747	247,280	(75)	8,033,450	15,845,033	1,352,783	17,197,816
調整	-	-	-	-	99,299	(15,799)	83,500	(452)	83,048
於2018年1月1日(經重列)	276,869	6,226,762	1,060,747	247,280	99,224	8,017,651	15,928,533	1,352,331	17,280,864
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	-	(262,315)	-	-	-	(262,315)	(10,054)	(272,36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投資 之公平值變動	-	-	-	-	29,238	-	29,238	-	29,238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所得稅的相關項目	-	-	-	-	(7,310)	-	(7,310)	-	(7,310)
期內溢利	-	-	-	-	-	663,445	663,445	83,339	746,78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262,315)	-	21,928	663,445	423,058	73,285	496,343
轉撥	-	-	-	22,846	-	(22,846)	-	-	-
因收購業務而購入	-	-	-	-	-	-	-	46,551	46,551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	36,027	36,027
向公司股東派息	-	(415,303)	-	-	-	-	(415,303)	-	(415,303)
向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派息	-	-	-	-	-	-	-	(33,958)	(33,958)
	-	(415,303)	-	22,846	-	(22,846)	(415,303)	48,620	(366,683)
於201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76,869	5,811,459	798,432	270,126	121,152	8,658,250	15,936,288	1,474,236	17,410,524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	<u>717,102</u>	<u>539,682</u>
投資活動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962,445)	(1,110,003)
購入使用權資產／租賃土地	(122,559)	(60,248)
向合資企業預支款項	(36,664)	–
向一間聯營公司預支款項	(22,635)	–
一名非控股股東償還貸款	–	17,417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109,119	79,025
已收合資企業股息	35,545	33,704
已收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股息	30,051	53,480
其他財務資產／負債淨結算	(119,704)	(106,182)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減少	12,856	56,063
收購業務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	(47,655)
支付過往期間收購業務的代價	–	(15,296)
向合資企業注資	(67,854)	–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	<u>10,188</u>	<u>(8,286)</u>
投資活動動用之現金淨額	<u>(1,134,102)</u>	<u>(1,107,981)</u>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融資活動		
新借銀行及其他貸款	7,366,646	4,837,768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6,613,613)	(4,132,011)
來自合資企業的預支款項	77,704	–
償還合資企業給予貸款	–	(20,101)
來自一位非控股股東的預支款項	18,586	–
償還租賃負債	(11,155)	–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	36,027
向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派息	(56,518)	(33,958)
	<hr/>	<hr/>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781,650	687,725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364,650	119,426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11,487	1,605,300
匯率變動之影響	(16,620)	(42,901)
	<hr/>	<hr/>
於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1,959,517	1,681,825
	<hr/> <hr/>	<hr/> <hr/>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

公司於2000年11月16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第22章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董事(「董事」)認為，集團之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中華煤氣」)，其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而其股份在聯交所上市。

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公司選用港元為呈列貨幣，原因為公司乃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眾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上市，且其投資者大部份位於香港。

公司是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銷售及經銷管道燃氣，包括提供管道燃氣、燃氣管網建設、經營城市管道氣網、經營燃氣汽車加氣站、以及銷售氣體相關用具。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於編製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有見及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約56.12億港元，董事已審慎考慮到集團日後的流動資金。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之負債包含須於報告期期末起計一年內償還的約38.18億港元借款。

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獲准發布之日，集團有未動用的信用額(「信用額」)約71.54億港元。在評估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時，董事考慮到集團與銀行關係良好且擁有良好的信貸紀錄，故認為集團自報告期末起計須於一年內償還的銀行貸款約38.18億港元可繼續延期或可再融資。

經計及內部產生的資金及可動用的信用額，董事相信集團有能力應付於可見將來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編製，若干財務工具則按公平值計量。

除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引致會計政策之變動外，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編製其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已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下列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該等新訂準則及修訂本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之預付款特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期間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對本期間及過往期間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續)

####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過渡性條文應用以下會計政策。

#####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是租賃或包含租賃。

就於初次應用日期或以後訂立或修訂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定義於訂立或修訂日期評估合約是否租賃或有否包含租賃。除非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其後出現變動，否則將不會重新評估該合約。

##### 作為承租人

#####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以成本計量，減去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並就任何租賃負債之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租賃負債的初次計量金額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以及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次直接成本。

使用權資產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賃期間(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計量折舊。

使用權資產於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按單一項目呈列。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續)

####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續)

##### 作為承租人(續)

##### 可退回租賃按金

已付可退回租賃按金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入賬，並以公平值初次計量。對初次確認公平值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董事認為，該調整對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租賃負債

於租賃的開始日期，本集團以於該日未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在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使用遞增借款利率。

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通過利息增加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 稅項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之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釐定稅項減免應屬於使用權資產還是租賃負債。

就稅項減免屬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向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別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有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暫時性差異並非於初次確認時或租賃期限內確認，乃由於應用初次確認豁免。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續)

#### 2.2 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產生的過渡及影響概要

##### 租賃的定義

本集團已選擇可行權宜方法，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並無對先前並未識別為包括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因此，本集團並無重新評估初次應用日期前已存在的合約。

本集團將就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修改的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規定的租賃定義，以評估合約是否包括租賃。

#####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累計影響於初次應用日期(即2019年1月1日)確認。於初次應用日期之任何差異於期初保留盈利確認，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當於過渡時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經修改追溯法，本集團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按個別租賃基準)應用以下可行權宜方法(以與各租賃合約相關者為限)：

- i. 透過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評估租賃是否有虧損性，作為減值檢討之替代方案；
- ii. 不計入於初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產生之初次直接成本；及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續)

### 2.2 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產生的過渡及影響概要(續)

作為承租人(續)

- iii. 對於相似經濟環境之類別相似相關資產而餘下期限相似的租賃組合採用單一貼現率。具體而言，若干於中國的廠房及設備及物業租賃的貼現率乃按組合基準釐定。

於過渡時，本集團就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已作出以下調整：

於2019年1月1日，本集團按賬面值確認額外租賃負債及計算使用權資產，其中假設自開始日期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惟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C8(b)(i)條過渡條文之方式按本集團於初次應用日期的遞增借款利率貼現。

就確認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之租賃負債而言，本集團已於初次應用日期應用相關集團實體的遞增借款利率。已應用的加權平均承租人遞增借款利率為5%。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續)

### 2.2 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產生的過渡及影響概要(續)

作為承租人(續)

於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

	於1月1日 2019年 千港元
於2018年12月31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u>103,313</u>
於2019年1月1日以相關遞增借款利率貼現的租賃負債	<u><u>83,466</u></u>
分析為：	
即期部分	19,006
非即期部分	<u>64,460</u>
	<u><u>83,466</u></u>

於2019年1月1日的使用權資產

於2019年1月1日，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包括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確認有關經營租賃之使用權資產76,650,000港元及重新分類自租賃土地的金額664,131,000港元。

於2018年12月31日，有關於中國租賃土地之預付款項乃分類為租賃土地。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租賃土地的即期及非即期部分分別25,629,000港元及638,502,000港元獲重新分類至使用權資產。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續)

#### 2.2 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產生的過渡及影響概要(續)

下表概述於2019年1月1日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保留盈利的影響。

	於2019年1月1日 採納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6號之影響 千港元
<b>保留盈利</b>	
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日期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確認的租金開支撥回	40,188
自各租賃開始日期起至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止使用權資產折舊	(36,696)
自各租賃開始日期起至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止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10,308)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對合資企業權益的調整(附註)	(2,75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對聯營公司權益的調整(附註)	(182)
	<hr/>
於2019年1月1日的影響	<b>(9,751)</b>

附註：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於合資企業的權益及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分別錄得淨減少2,753,000港元及182,000港元(產生自有關於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確認租金開支撥回、確認使用權資產折舊以及自各租賃開始日期起至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止租賃負債利息開支之影響)，同時對保留盈利作出相應的調整。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續)

### 2.2 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產生的過渡及影響概要(續)

於2019年1月1日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確認的金額予已作出下列調整。未列示未受變更影響的項目。

	先前於 2018年 12月31日 報告之賬面值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於2019年 1月1日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16號 的賬面值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使用權資產	–	740,781	740,781
租賃土地	638,502	(638,502)	–
合資企業權益	2,520,858	(2,753)	2,518,105
聯營公司權益	4,009,196	(182)	4,009,014
<b>流動資產</b>			
租賃土地	25,629	(25,629)	–
<b>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	(19,006)	(19,006)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	(64,460)	(64,460)
<b>儲備</b>			
保留盈利	(9,158,884)	9,751	(9,149,133)

附註：為根據間接法報告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營運資金變動已根據上文所披露於2019年1月1日的期初財務狀況報表計算。

### 3. 分類資料

#### 業務分類

業務分類乃按集團之主要經營決策人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定期審閱之有關集團組成部分之內部報告而劃分。集團之主要經營決策人已被識別為公司之執行董事(「執行董事」)。

集團根據執行董事用作決策所審閱的內部報告釐訂其業務分類。

集團現時把業務分為兩個業務分類(即集團用作申報財務資料的業務分類)：銷售及經銷管道燃氣和相關產品及燃氣接駁。彼等為集團所從事的兩大業務。業務及報告分類的主要活動如下：

銷售及經銷管道燃氣和相關產品 — 銷售管道燃氣(主要是天然氣)及燃氣相關用具\*

燃氣接駁 — 根據燃氣接駁工程合約建設燃氣管道網絡

\* 銷售燃氣相關用具佔集團總營業額少於5%。

分類業績指各分類所賺取的除稅前溢利，但不包括融資成本、分佔聯營公司業績、分佔合資企業業績、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及未分配公司開支，如中央行政成本及董事薪金。此等為呈報予執行董事用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類表現的方式。

集團資產及負債分類之數額並無經執行董事審閱，或以其他方式定期向執行董事提供。

### 3. 分類資料(續)

#### 業務分類(續)

有關此等分類的資料於下文呈列。

	銷售及經銷 管道燃氣和 相關產品 千港元	燃氣接駁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b>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b>			
營業額			
對外銷售	<u>5,618,926</u>	<u>893,428</u>	<u>6,512,354</u>
分類業績	<u>548,769</u>	<u>415,538</u>	<u>964,307</u>
其他收益淨額			44,292
未分配公司開支			(77,160)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72,443
分佔合資企業業績			192,211
融資成本			<u>(190,187)</u>
除稅前溢利			1,105,906
稅項			<u>(253,781)</u>
期內溢利			<u>852,125</u>

### 3. 分類資料(續)

#### 業務分類(續)

	銷售及經銷 管道燃氣和 相關產品 千港元	燃氣接駁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b>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b>			
營業額			
對外銷售	<u>4,728,376</u>	<u>855,808</u>	<u>5,584,184</u>
分類業績	<u>466,068</u>	<u>405,133</u>	871,201
其他虧損淨額			(27,926)
未分配公司開支			(75,539)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78,683
分佔合資企業業績			193,164
融資成本			<u>(150,650)</u>
除稅前溢利			988,933
稅項			<u>(242,149)</u>
期內溢利			<u>746,784</u>

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客戶合約收入分為(i)銷售及經銷管道燃氣和相關產品5,618,926,000港元(2018年：4,728,376,000港元)；及(ii)燃氣接駁893,428,000港元(2018年：855,808,000港元)。

#### 4. 總營業支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燃氣、倉庫及已用材料	4,599,623	3,784,993
員工成本	485,578	470,209
折舊、攤銷及租賃土地攤銷	334,660	308,527
其他費用	205,346	224,793
	<u>5,625,207</u>	<u>4,788,522</u>

#### 5.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利息支出	194,405	158,241
銀行費用	3,105	2,952
租賃負債的利息支出	1,631	—
	<u>199,141</u>	<u>161,193</u>
減：資本化之數額	<u>(8,954)</u>	<u>(10,543)</u>
	<u>190,187</u>	<u>150,650</u>

## 6. 除稅前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無形資產攤銷	9,518	9,988
使用權資產折舊	25,806	—
租賃土地攤銷	—	10,264
已售存貨成本	4,942,081	4,104,30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99,336	288,275
員工成本	485,578	470,209
匯兌虧損	—	60,741
其他財務資產／負債之公平值淨變動	76,470	41,638

及已計入下列各項：

利息收入	7,596	7,82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之股息收入	30,051	53,480
匯兌收益	68,042	—

## 7. 稅項

稅項費用於此兩個期間主要包括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由於集團之收入並非產生或來自香港，故並未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介乎15%至25%(2018年：15%至25%)。

根據中國國家發展及改革委員會正式於2014年發布的《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目錄》，於中國西部營運的若干附屬公司已獲當地稅局給予稅務寬減，優惠稅率為15%。

## 8. 每股盈利

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盈利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即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	<u>755,624</u>	<u>663,445</u>
	股份數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股份	2018年 千股份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810,028</u>	<u>2,768,690</u>

由於兩段期間均無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兩段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

## 9.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2018年：無)。期內，董事會已宣派2018年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拾伍港仙(2018年：每股普通股拾伍港仙)，合共421,504,000港元(2017年：415,303,000港元)。

2018年的末期股息以現金支付，惟股東獲授選擇權可就部份或全部該等股息以新股份形式代替現金，收取作為末期股息。報告期後，於2019年7月4日，向股東支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拾伍港仙(包括向股東提供的以股代息選擇)，作為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

##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變動

於本中期期間，集團以971,399,000港元(2018年：1,134,090,000港元)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當中包括736,227,000港元(2018年：605,744,000港元)在建工程之管網及235,172,000港元(2018年：528,346,000港元)其他廠房設備。

此外，於本中期期間，添置使用權資產為128,000,000港元，其中122,000,000港元與收購租賃土地有關。



## 11. 商譽

	千港元
於2018年12月31日	5,522,253
匯兌調整	<u>(3,770)</u>
於2019年6月30日	<u>5,518,483</u>

## 12. 應收貨款、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

	2019年6月30日 千港元	2018年12月31日 千港元
應收貨款(淨信用損失撥備)	852,358	871,480
預付款	467,167	597,090
其他應收款及按金	<u>364,667</u>	<u>364,658</u>
	<u>1,684,192</u>	<u>1,833,228</u>

### 應收貨款

應收貨款、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結餘中包括總賬面值988,629,000港元的應收貨款(2018年12月31日：1,003,238,000港元)及信用損失撥備136,271,000港元(2018年12月31日：131,758,000港元)。集團的政策為給予其客戶0至180日的信貸期，視乎個別情況，集團可給予較長信貸期。根據接近收入確認日的發票日期計算，應收貨款於報告期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6月30日 千港元	2018年12月31日 千港元
0至90日	625,014	747,436
91至180日	110,298	44,553
180日以上	<u>117,046</u>	<u>79,491</u>
	<u>852,358</u>	<u>871,480</u>

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13。

### 13. 受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所限財務資產及其他項目之減值評核

#### 撥備矩陣 — 應收賬款賬齡

作為本集團信用風險管理之一環，本集團利用應收賬款賬齡評核與其客戶業務營運有關的減值，因為該等客戶包含多名具共同風險特性的客戶，代表客戶按照合約條款清償所有到期款項的能力。按照本集團對現有應收賬款過往信用損失經驗的評核結果以及所有可得的前瞻性資料，包括但不限於預期中國經濟狀況以及其後結算之預期，本集團認為逾期超過90天的合約付款不會發生違約。本集團按照賬齡就不同信用風險特性的類別就未有信用減值的應收貨款利用介乎0%至30%的估計損失率，而估計損失率則按照於應收賬款預期年限內觀察所得歷史拖欠率作估算，並就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得的前瞻性資料進行調整。管理層會定期檢討編組方式，以確保更新與特定應收賬款有關的資料。

### 14. 應付貨款、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2019年6月30日 千港元	2018年12月31日 千港元
應付貨款	1,169,886	1,248,393
應付收購業務代價	74,969	75,019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1,095,998	755,590
欠最終控股公司款項(附註)	4,620	924
	<u>2,345,473</u>	<u>2,079,926</u>

附註：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14. 應付貨款、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續)

##### 應付貨款

根據發票日期計算，應付貨款於報告期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6月30日 千港元	2018年12月31日 千港元
0至90日	573,433	819,120
91至180日	193,548	127,950
181至360日	212,281	128,181
360日以上	190,624	173,142
	<u>1,169,886</u>	<u>1,248,393</u>

#### 15. 借款

	2019年6月30日 千港元	2018年12月31日 千港元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10,180,224	9,466,400
其他貸款 — 無抵押	37,105	37,932
	<u>10,217,329</u>	<u>9,504,332</u>
應償還賬面值：		
按要求或於一年內	3,817,600	2,783,581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707,651	1,168,312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5,673,649	5,533,998
五年以上	18,429	18,441
	<u>10,217,329</u>	<u>9,504,332</u>
減：流動負債所列的一年內到期款項	<u>(3,817,600)</u>	<u>(2,783,581)</u>
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u>6,399,729</u>	<u>6,720,751</u>

## 16. 股本

###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法定股份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6月30日	<u>5,000,000,000</u>	<u>500,000</u>

公司已發行及繳足股本之變動概述如下：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6月30日	<u>2,810,027,892</u>	<u>281,003</u>

## 17. 資本承擔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截至報告期期末，本集團有以下重大資本承擔：

	2019年6月30日 千港元	2018年12月31日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作出撥備的資本開支：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278,010	262,281
— 收購業務	<u>13,086</u>	<u>18,219</u>

## 18. 財務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 按持續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集團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公平值

集團若干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為如何釐定(特別是所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該等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的資料,以及將基於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就公平值計量按公平值制度分類(第1級至第3級)的級別。

- 第1級公平值計量指以在活躍市場就相同之資產或負債取得的報價(未經調整)進行的計量;
- 第2級公平值計量指以該資產或負債的可觀察輸入數據(第1級所包括之報價除外)無論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按價格推算)進行的計量;及
- 第3級公平值計量指透過運用估值技術,包括該資產或負債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資料之輸入數據(不可觀察的輸入數據)進行的計量。

## 18. 財務工具的公平值計量(續)

### 按持續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集團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公平值(續)

財務資產/負債	於以下日期之公平值		公平值等級	估值技術及重要輸入數據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被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上市股本投資	資產 — 46,059,000港元	資產 — 43,741,000港元	第1級	市價報價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被分類為其他財務資產/負債之外幣掉期及外幣利率掉期	資產 — 11,703,000港元  負債 — 39,677,000港元	資產 — 37,180,000港元  負債 — 72,908,000港元	第2級	折讓現金流量。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遠期匯率(於報告期期末的可觀察孳息曲線)及有關利率之孳息曲線及約定利率估算，以反映各對手方信用風險的匯率折算。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被分類為其他財務資產/負債之外幣期權合約	負債 — 無	負債 — 64,257,000港元	第2級	折讓現金流量。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遠期匯率(於報告期期末的可觀察遠期匯率)及約定遠期匯率估算，以反映各對手方信用風險的匯率折算。

財務資產/負債	於以下日期之公平值		公平值等級	估值技術及重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的輸入數據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非上市股權投資	資產 — 388,417,000港元	資產 — 337,708,000港元	第3級	市場對照法	市場倍數介乎1.0至1.6，且就流通性不足而計入介乎0%至25%的折讓率(附註)

附註：市場倍數上升，公平值會跟隨上升，反之亦然。折讓增加，公平值則下降，反之亦然。

## 18. 財務工具的公平值計量(續)

按持續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集團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公平值(續)

### 財務資產第3級公平值計量之對賬

	非上市股權投資 千港元
於2018年1月1日結餘	257,929
匯兌調整	(3,573)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公平值變動	<u>45,242</u>
於2018年6月30日結餘	<u>299,598</u>
於2019年1月1日結餘	337,708
匯兌調整	(3,166)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公平值變動	<u>53,875</u>
於2019年6月30日結餘	<u>388,417</u>

### 公平值計量及估值程序

於估算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本集團盡可能採用市場可觀察數據。當無法取得第1級輸入數據時，管理層會為估值模式建立合適的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管理層會每半年向董事會報告相關結果一次，以說明資產及負債公平值波動的原因。

期內第1級、第2級與第3級之間並無轉撥。

董事認為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入賬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19. 關連人士交易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者，期內進行以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關連人士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港華輝信工程塑料(中山)有限公司 (附註b)	採購管道建材及工具	164	476
山西易高煤層氣有限公司(附註a)	採購煤層氣	-	1,845
港華科技(武漢)有限公司(附註a)	系統軟件及支援服務	3,797	4,593
安徽省天然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b)	採購壓縮天然氣	70,463	42,369
馬鞍山港華燃氣有限公司(附註c)	採購天然氣	35,594	25,408
瀋陽三全工程監理諮詢有限公司 (附註a)	工程監理服務	3,520	4,400
山東港華培訓學院(附註a)	培訓服務	1,297	974
卓度計量技術(深圳)有限公司 (附註a)	採購燃氣表	5,591	12,176
卓通管道系統(中山)有限公司 (附註a)	採購管道建材及工具	53,124	52,524
珠海卓銳高科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附註a)	提供系統軟件、雲端計算系統及 安檢支援服務	283	2,427



## 19. 關連人士交易(續)

關連人士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潮州港華燃氣有限公司(附註a)	加工天然氣服務費	-	645
清遠卓佳公用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附註b)	採購管道建材及工具	5,414	4,006
港華國際能源貿易有限公司 (附註a)	採購液化天然氣	-	42,134
常州東利港華氣體有限公司 (附註b)	採購天然氣	21,756	22,432
廣州港華燃氣有限公司 (附註a)	銷售天然氣	20,235	19,255
卓佳公用工程(馬鞍山)有限公司 (附註b)	加工管道材料	7,478	2,421
徐州港華燃氣有限公司 (附註a)	採購天然氣	8,625	4,496
徐州港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a)	採購天然氣	11,589	257
四川空港燃氣有限公司 (附註d)	銷售天然氣	12,828	6,380
江蘇海企港華燃氣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b)	採購管道建材及工具	1,596	828

## 19. 關連人士交易(續)

關連人士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港華投資有限公司(附註a)	外派人員服務費	5,560	—
山東港燃經貿有限公司(附註b)	採購天然氣	48,594	—
四川空港燃氣有限公司(附註d)	燃氣管道安裝費	6,532	—

附註：

- (a) 中華煤氣持有該等公司的控制權益。
- (b) 中華煤氣對該等公司有重大影響。
- (c) 集團與獨立第三方共同控制該公司。
- (d) 集團對該公司有重大影響。